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vista

Mobvista Inc.
匯量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860)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自2021年2月19日起，黃德煒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匯量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德煒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19日起生效。

黃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黃先生，44歲，為太盟亞洲資本私募基金合夥人，於太盟亞洲資本上海分公司任職了11年。黃先生主要致力於中國市場的私募基金投資。自2006年起至2010年，黃先生曾任新橋資本(其後更名為德太亞洲基金)香港和北京分公司的副總裁。在加入新橋資本之前，黃先生自1999年起至2005年於摩根士丹利香港、舊金山及北京分公司的投資銀行部擔任投資經理。

黃先生於1999年獲得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根據本公司與黃先生訂立的聘用書，黃先生自2021年2月19日起獲委任，初始任期為3年，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且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聘用書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不論任何因由予以終止。黃先生將不會就彼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所提供的服務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截至本公告日期，黃先生(i)並無於本集團內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於過往3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亦不被視為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黃先生及彼獲委任有關的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披露，亦無任何與黃先生及彼獲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匯量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段威

中國廣州，2021年2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段威先生(主席)、曹曉歡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方子愷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德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雷先生、胡杰先生及孫洪斌先生。